

证券代码：605122

证券简称：四方新材



**重庆四方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

2022 年 9 月

目录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须知.....	3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议程.....	5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案.....	7
议案 1：关于调整公司 2022 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8
议案 2：关于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
议案 3：关于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12
议案 4：关于换届选举监事的议案.....	14

重庆四方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须知

为保障重庆四方新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维护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保证股东大会的议事效率，确保本次股东大会如期、顺利召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以及《重庆四方新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重庆四方新材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特制定本须知：

一、 为确认出席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以及其他出席者的出席资格，公司工作人员将对出席会议者的身份进行必要的核对，请参会人员给予配合。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须在会议召开前 30 分钟到会议现场办理签到手续，并按本次股东大会会议通知中规定的时间和登记方法办理参加会议手续，相关材料不齐全的谢绝参会。

二、 会议开始后，会议签到登记应当终止，由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人数及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在表决开始之后进场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不得参与现场投票表决，但可以列席会议。迟到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不得影响股东大会的正常进行，否则公司有权拒绝其入场。

三、 为保证股东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除出席会议的公司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请的中介人员及公司董事会邀请的人员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无关人员进入会场。

四、 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会议期间，会议主持人将统筹安排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现场提问请举手示意，经会议主持人许可方可发言，发言或提问内容应与本次会议议题相关，简明扼要，时间不超过 5 分钟。

五、 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要求发言时，不得打断会议报告人的报告或其他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发言，在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不再进行发言。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违反上述规定，会议主持人有权加以拒绝或制止。

六、 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回答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提问题。对于可能将泄露公司商业秘密及/或内幕信息，损害公司、股东共同利益的提问，主持人或其指定的有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

七、 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当对提交表决的议案发表如下意见之一：

同意、反对或弃权。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务必在表决票上签署股东名称或姓名。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未投的表决票，均视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股份的表决结果计为“弃权”。表决票填写完毕由大会工作人员统一收票。

八、 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结合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表决结果发布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九、 股东大会开始后请注意维护会场秩序，将手机铃声置于无声状态，尊重和维护其他股东合法权益，保障大会的正常秩序。会议期间谢绝录音、录像、拍照，对于干扰股东大会秩序、寻衅滋事和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公司工作人员有权采取必要措施予以制止并报告有关部门予以处理。

十、 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会议所产生的费用由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自行承担。

特别提醒:鉴于新冠肺炎疫情防控需要，公司鼓励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选择网络投票方式参会。如确需现场参会的，请务必关注并遵守重庆市有关疫情防控的相关规定和要求，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疫情防控规定和要求，对现场参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进行登记和管理。请现场参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确保本人体温正常、无呼吸道不适等症状，并且近一个月内未前往中高风险地区，同时，配合公司出示健康码、行程码、体温检测等疫情防控工作，符合防疫要求者方可进入公司，并且参会全程须佩戴口罩。

重庆四方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议程

一、会议时间、地点和投票方式

- (一) 会议时间：2022 年 9 月 13 日 14:00
- (二) 会议地点：重庆市南岸区复兴街 9 号中讯时代 25 层多功能厅
- (三)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四)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李德志先生
- (五) 参会人员：公司股东、股东代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请的中介机构等
- (六) 会议表决方式：现场投票结合网络投票方式
- (七)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本次股东大会网络投票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 2022 年 9 月 13 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 2022 年 9 月 13 日的 9:15-15:00。

二、会议议程:

- (一) 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并向大会报告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人数及所代表股份数
- (二) 介绍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及其他参会人员的情况
- (三) 推选监票人和计票人
- (四) 逐项宣读和审议议案
 - 1、 关于调整公司 2022 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 2、 关于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3、 关于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 4、 关于换届选举监事的议案
- (五) 针对股东大会审议事项,回答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提问
- (六) 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对上述议案进行审议并投票表决
- (七) 休会,统计投票表决结果
- (八) 复会,主持人宣读现场投票表决结果和股东大会决议
- (九) 见证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 (十) 签署股东大会会议记录及会议决议

（十一）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

重庆四方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案

议案 1：关于调整公司 2022 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基本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担保事项预计的议案》，拟在 2022 年度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含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子公司）提供不超过 5 亿元的担保，主要用于控股子公司的主营业务发展。

鉴于公司 2022 年度新增 2 家控股子公司，为了更好的支持公司控股子公司发展其主营业务，公司拟将上述不超过 5 亿元的担保额度调整为不超过 7 亿元，即调整后为：公司 2022 年度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含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子公司）提供不超过 7 亿元的担保，用于控股子公司的主营业务发展。

（二）需履行的决策程序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担保事项的预计需经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

（三）担保预计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各控股子公司的不同发展阶段和具体情况，公司对资产负债率超过 70%（含）的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预计额度为 6 亿元，对资产负债率低于 70%的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预计额度为 1 亿元。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 2022 年度预计的担保事项的被担保人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被担保人担保范围包括：

- （一） 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的担保；
- （二） 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之间提供的担保。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公司预计的 2022 年度担保事项是以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及子公司之间提供担保，担保事项尚未签署相关协议。

（二）公司预计的 2022 年度担保事项的担保方式包含但不限于保证担保、抵押、质押

等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方式。

（三）公司预计的 2022 年度担保事项的有效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次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

（四）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在担保的额度范围内确定担保方式、担保金额、担保期限等内容，并授权其签署担保事项相关的合同/协议等文件，具体事项以实际签署的担保合同/协议为准。

（五）公司本次担保事项是基于公司业务发展情况的预计，在上述授权范围、额度及期限内发生的担保事项不再另行履行审议程序。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预计的总额为 50,000 万元（不含本次预计，公司及其子公司无对外担保，50,000 万元预计额度系公司为子公司担保和子公司之间的担保额度预计），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21.62%；公司因收购股权所产生的对外担保余额为 7,38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3.19%；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预计总额为 50,000 万元（不含本次预计），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21.62%；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余额为 5,6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2.42%。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的情形。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议案 2：关于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将于 2022 年 9 月 18 日到期届满，现公司董事会启动换届选举工作。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 6 名。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公司董事会提名李德志、谢涛、李海明、江洪波、张禹平和杨勇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公司拟选举的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可以由总经理或者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兼任，但兼任总经理或者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职务、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得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附件：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李德志

男，1971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大专学历。1992 年 10 月至 1995 年 7 月，从事个体运输工作；1995 年 8 月至 2008 年 2 月，在重庆渝湖汽车运输有限公司担任执行董事兼经理；2000 年 12 月至今，在重庆共挥实业有限公司历任执行董事兼经理、监事；2003 年 8 月至 2016 年 9 月，在重庆四方混凝土有限公司担任执行董事兼经理；2016 年 9 月至今，在公司担任董事长兼总经理。

谢涛

男，1972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1995 年 7 月至 2004 年 10 月，在重庆金联陶瓷有限公司担任销售经理；2004 年 11 月至 2016 年 9 月，在重庆四方混凝土有限公司历任销售部部长、销售总监；2016 年 9 月至今，在公司担任董事、副总经理。

李海明

男，1979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西南政法大学法学硕士，四川外国语大学英语双学士，重庆大学法学博士生，2020 年被西南政法大学经济法学院聘为兼职硕士研究生导师。2002 年 7 月至 2012 年 7 月，工作于重庆市外经贸委，历任政策法规处科员、IT 商务处副处长、电子信息商务处处长；2011 年 9 月至 2012 年 7 月，重庆市数码产业园办公室主任（挂职）；2012 年 7 月至 2017 年 6 月，任中共重庆市巴南区东温泉镇党委书记、重

庆东温泉风景名胜区管委会常务副主任（县处级）；2017年6月至2017年11月，任重庆粮食集团益欣地产公司董事长；2017年11月至2019年7月，任重庆财信集团文旅公司董事长；2019年7月至2021年4月，任公司总经理助理；2021年4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

江洪波

男，1977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本科学历。1999年7月至2008年8月，在重庆市公安局巴南区分局担任民警；2008年8月至2011年12月，在重庆市巴南区委办公室担任科长；2012年1月至2013年12月，在重庆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办公室担任副主任；2014年1月至2016年9月，在重庆四方混凝土有限公司担任行政总监；2016年9月至今，在公司担任行政总监；2021年5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

张禹平

男，198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大专学历。2004年11月至2012年10月，在重庆四方混凝土有限公司先后担任前场工长、生产副部长；2012年10月至2013年6月，在重庆千载混凝土有限公司担任生产副总；2013年6月至2016年9月，在重庆四方混凝土有限公司先后担任生产部副部长、部长；2016年9月至2022年1月，在公司先后担任生产部部长、总经理助理；2022年1月至今在公司担任南彭基地副总经理，2022年5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

杨勇

男，197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本科学历，中级会计师。1991年7月至1997年7月，在重庆长江机床厂担任会计；1997年8月至1999年12月，在重庆宝达摩托车制造有限公司担任会计；2000年1月至2003年12月，在重庆江南齿轮厂担任财务部长；2004年1月至2016年9月，在重庆四方混凝土有限公司担任财务部部长；2016年9月至2019年2月，担任公司董事、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2019年2月至2021年3月，担任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财务部部长；2021年3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财务部部长。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议案 3：关于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将于 2022 年 9 月 18 日到期届满，现公司董事会启动换届选举事项。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3 名。公司拟选举的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三年，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公司董事会提名赵万一、胡耘通和黄英君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其中，胡耘通为会计专业人士。

公司第三届独立董事候选人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中关于董事任职资格的相关规定，不存在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法规及相关规范所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

附件：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赵万一

男，1963 年 4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西南政法大学民商法学院博士生导师、二级教授。1986 年-1997 年历任西南政法大学法律系讲师，副教授，教授，1997 年-2003 年任西南政法大学研究生部副主任，2003 年-2019 年任西南政法大学民商法学院院长，校学位评定委员会副主席，博士生导师，中国法学会商法学研究会副会长。兼任中国法学会商法学研究会副会长、中国法学会民法学研究会学术委员会副主任、重庆市法学会常务理事、重庆市人大常委会立法咨询专家、重庆市政府公共安全技术专家委员会专家、重庆市高级人民法院智库专家、重庆市第一中级法院、第二中级法院专家咨询委员会委员。2021 年 5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现任闰土股份、有友食品独立董事。

胡耘通

男，1982 年 1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西南政法大学审计学系主任、教授、硕士生导师，研究审计、税法、环保法以及交叉研究。兼职律师、注册会计师，重庆市会计领军人才、重庆市审计理论研究骨干人才、重庆市审计学会理事、重庆市税务学会理事、重庆市法学会财税法研究会常务理事、中国法学会财税法研究会理事、重庆市会计学会会员等职务。2011 年 7 月至 2015 年 1 月，任西南政法大学经济法学博士后；2011 年 6 月至今，任西南政法大学商学院教授、审计系主任。

黄英君

男，1979 年 9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重庆大学经济与工商管理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博士后合作导师，黄桷树金融工作室首席专家，国家社科基金通讯评审

/成果鉴定专家，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偿咨委专家，重庆市永川区政府产业发展顾问，重庆市江津区政府金融顾问，重庆市渝北区政府优秀挂职干部，主持制订重庆市綦江区、渝北区等重庆市辖区内若干金融产业发展规划。2002年6月至2003年7月，任中国出口商品基地四川分公司总经理助理；2008年6月至今，任重庆大学经济与工商管理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重庆大学黄桷树金融工作室首席专家。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议案 4：关于换届选举监事的议案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鉴于公司第二届监事会将于 2022 年 9 月 18 日到期届满，现公司监事会启动换届选举工作。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非职工代表监事 2 名。公司拟选举的第三届监事会任期三年，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经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公司第二届监事会推荐，提名杨翔和彭志勇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与公司近期召开的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监事杨婷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的监事候选人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中关于监事任职资格的相关规定，不存在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法规及相关规范所规定的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监事的情形。

附件：第三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简历

杨翔

男，1989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硕士学历。2013 年 7 月至 2014 年 12 月，在厦门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担任技术服务工程师；2014 年 12 月至 2016 年 9 月，在重庆四方混凝土有限公司担任研发部部长兼试验室主任；2016 年 9 月至今，在公司担任研发部部长兼试验室主任；2017 年 6 月至今，在公司担任监事会主席。

彭志勇

男，1969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1993 年 1 月至 1996 年 12 月，在重庆华南内燃机制造有限公司担任驾驶员；1998 年 8 月至 2003 年 4 月，在共挥实业担任销售部长；2003 年 4 月至 2016 年 9 月，在重庆四方混凝土有限公司担任销售部部长；2016 年 9 月至今，在公司担任监事、销售部部长。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